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30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3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2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日以书面形式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暨参与管理京东智能物流产业基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参与投资智能物流产业基金事项与公司仓储物流业务存在协同效应,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31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暨参与管理京东智能物流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标的: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产业基金部分有限合伙人及认缴出资金额尚未确定,存在不能足额募集风险;产业基金投资周期较长,受各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2018年10月,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致力于在商业零售及仓储物流等领域的合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为进一步深化与京东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其他合作各方在物流行业资源优势,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京东集团关联企业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海投资”)、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其中,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5万元,受让汇海投资有限合伙人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展锐”)所持有的汇海投资15万份额;公司全资子公司东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百物流”)拟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入伙产业基金。

上述产业基金主要对智能物流、供应链及智能制造等相关新兴产业的企业、项目进行投资,以及作为母基金对私募投资基金进行直接和间接投资。汇海投资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购上述产业基金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作为产业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合伙人之一,共同参与产业基金的投资及运作管理。截止本公告日,相关各方暂未签署有关协议。

2019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暨参与管理京东智能物流产业基金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上述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事项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投资产业基金相关事项的具体事宜,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产业基金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

合伙企业名称: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212室

成立日期:2019年2月27日

合伙期限:2019年2月27日至2069年2月26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广告代理、发布、版权代理,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领域:汇海投资系为投资智能物流产业基金而设立,并主要通过产业基金投资物流、供应链及智能制造等领域。

汇海投资现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津汇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5	1%	货币
2	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410	94%	货币
3	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	5%	货币
合计			1,500	100%	货币

公司拟与汇海投资之有限合伙人京东展锐签署《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权益转让协议》,以0元受让京东展锐认缴的汇海投资15万份额,并按照约定向汇海投资缴付京东展锐尚未实缴的出资15万元。同时,公司拟与汇海投资现有合伙人及拟新入伙的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全体合伙人将按实缴出资对合伙企业利润进行分配,按认缴出资比例承担合伙企业亏损。上述合伙协议签署后,汇海投资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将变更如下(以工商最终登记内容为准):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津汇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5	1%	货币
2	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46.25	69.75%	货币
3	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48.75	23.25%	货币
4	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	5%	货币
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	1%	货币
合计			1,500	100%	货币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除本次投资事项外,汇海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意向。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汇海投资任职,汇海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本次变更后,汇海投资各合伙人基本信息如下:

1、普通合伙人

名 称:天津汇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住 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212室

法定代表人:张雳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从事广告业务经营;版权代理服务;软件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西安京东信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汇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时间未满一年,其主要股东西安京东信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98,000.01万元、净资产-49.60万元,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9.60万元。

2、有限合伙人一

名 称: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住 所: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19号恒通大厦4层416-429室-YS00112

法定代表人:张雳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广告代理、发布,版权代理,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先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底,截止2018年9月30日,其总资产5元、净资产0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

主要股东:西安京东信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有限合伙人二

名 称: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住 所: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19号恒通大厦416-429室

法定代表人:张雳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广告代理、发布、版权代理,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1,292.61万元、净资产999.50万元,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50万元。

主要股东: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有限合伙人三

名 称: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住 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1栋1509-06

法定代表人:王锦虹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2017年3月28日

主要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等

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65962。目前管理的基金为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详细情况见本节“(二)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一”相关内容。

(二)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一

名 称: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河基金”)

类 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7年3月29日

合伙期限:2017年3月29日至2027年3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1栋1509-08

经营范围: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河基金系天津市委、市政府为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决定设立的,以市政府出资200亿元,吸引社会资本共同发起设立形成1,000亿元左右规模的母基金群,再通过发起设立若干支子基金等方式力争撬动社会投资5,000亿元为运营模式的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海河基金重点投向新一代人工智能科技、生物医药和健康、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领域,并已于2017年11月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

公司与海河基金的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除本次合作投资事项外,海河基金及其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意向。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海河基金任职,海河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二

名 称:宿迁京东振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住 所: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19号恒通大厦421-424室-YS00369

法定代表人:张雳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广告代理、发布,版权代理,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宿迁京东振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京东展锐全资子公司,其成立时间未满一年,其股东京东展锐主要财务数据信息详见本节“(一)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之“2、有限合伙人一”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资料。

(四)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三

名 称:东百物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住 所:平潭县潭城镇城东居委会小湖庄西航路北段东侧(地号:48-22)402室

法定代表人:陈文胜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中需审批项目及财务相关服务);仓储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批发兼零售(以上均不含危化品);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131,527万元、净资产8,371.28万元,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673.05万元、净利润-1,026.17万元。

主要股东:东百物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具体详见本公告“二、产业基金合作方基本情况”之“(一)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情况。

(二)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金规模:计划目标规模15亿元(最终规模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决定将前述募集规模上调20%)

2、主要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212室

3、成立日期:2019年3月4日

4、合伙期限:2019年3月4日至2069年3月3日

5、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设立目的及投资领域:对智能物流、供应链及智能制造等相关新兴产业的企业、项目进行投资,以及作为母基金对私募投资基金进行直接和间接投资。

7、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除本次投资事项外,产业基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拟增持公司股份和其他相关利益安排的情形。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产业基金任职。

四、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东百物流有限公司将与产业基金合伙人变更后之普通合伙人汇海投资签署《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协议》,东百物流拟出资额6,000万元认购6,000万份产业基金份额,并将与产业基金其他合伙人签署《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产业基金名称: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产业基金现有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宿迁京东振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00	80.00%	货币
2	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	货币

新合伙协议签署后,相关合伙人及出资额拟变更为如下情况: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500	1.00%	货币
2	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0.67%	货币
3	宿迁京东振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1.67%	货币
4	东百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	4.00%	货币
5	其他(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	有限合伙人	139,000	92.67%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	货币

产业基金计划募集规模上限为15亿元,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决定将前述募集规模上调20%。未确定部分的有限合伙人及出资金额将由产业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最终指定,京东集团关联企业出资额合计预计不低于3亿元。最终合伙人名单及出资额以实际募集情况为准。

各有限合伙人自收到执行事务合伙人确认的首次交割日书面通知所载出资缴付日前缴纳30%认缴出资,剩余70%认缴出资,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另行确定的时间分别以40%、30%分两次缴纳。

(三)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

1、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上海金顺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京东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11099)为本产业基金的管理人。

(四)基金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孙浩、王晓鹏、张宙

(五)相关费用:

相关费用包括基金管理人管理费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相关费用总额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2%/年(回收期为有限合伙人未变现投资之成本总额的2%/年),其中基金管理人年管理费为100万元,费用总额扣除管理费后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如当年费用总额等于或小于100万元,则全部归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不收取报酬。

相关费用由各有限合伙人承担。

(六)基金存续期:基金存续期为7年,其中投资期为4年,回收期3年。根据基金所有投资项目情况,执行事务合伙人可独立决定存续期限可延长一次。如需继续延长,需经合伙人决议。

(七)投资决策机制:

1)投资决策委员会:执行事务合伙人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共4名委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关联方委派,合伙企业所有对外投资业务、投后管理重大事项及投资退出等相关重大事宜,需经2/3以上表决权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投资决策享有最终的决定权,但投资决策委员会可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进行投资决策。

2)顾问委员会:成员上限为7名,由符合条件的有限合伙人提名候选人代表,执行事务合伙人确定。顾问委员会依据合伙协议约定行使职权。

(八)退出:有限合伙人可依据合伙协议约定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权益从而退出有限合伙,或符合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退出有限合伙。

(九)收益分配顺序:

1、分配有限合伙人投资本金;

2、分配有限合伙人投资本金8%的年化收益;

3、分配普通合伙人收益,标准为有限合伙人收益/80%*20%;

4、余下投资收益按照1:4向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

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具体事宜,截止本公告日,各方正在谈判协商中,尚未签署正式的合伙协议,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投资的智能物流产业基金系由京东集团关联企业牵头发起设立,以“智能、科技、创新”为核心理念,投资物流、供应链及其他相关新兴产业,是公司与京东集团基于前期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物流行业领域进行的一次更深层次合作。公司除参与产业基金份额认购外,还通过直接认购产业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份额的形式,更有效地深入产业基金的运作管理。

本次对外投资与公司仓储物流业务存在协同关系,可充分发挥合作各方优势,整合各方资源,公司通过产业基金投资上下游标的企业可快速获取仓储物流资源及信息,结合公司战略进行有效部署,提高公司仓储物流管理水平;同时本次合作短期内虽然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但通过引入更多合作伙伴,深入供应链服务,有利于公司形成仓储物流领域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业务的升级转型,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风险分析

(一)该产业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部分有限合伙人及认缴出资额未确定,存在不能足额募集的风险,以最终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二)产业基金投资周期较长,受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行业变化、交易方案、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公司及子公司出资额。公司将督促有关合作方在投资前对投资方案进行商讨论证,进行充分有效的投后管理,降低有关投资风险。

因本次对外投资尚未签署正式协议,相关投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之独立意见

(三)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

(四)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

(五)天津汇禾海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权益转让协议

(六)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协议

(七)天津汇禾海河智能物流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编号:临2019-015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公司铝板带材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转让给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控股”)事项,交易标的资产已归集为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铝材”)100%的股权及公司截至2018年5月31日的银行负债。富邦控股将以现金方式支付12850万元交易对价,受让富邦铝材100%股权并承接26720.35万元银行负债。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具体方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将富邦铝材100%股权及公司截至2018年5月31日的银行负债转让给富邦控股(详见公司2018-040 号临时公告)。

2018年11月30日,宁波市镇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富邦铝材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至此富邦铝材100%股权已登记至富邦控股名下(详见公司2018-045 号临时公告)。

2018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富邦控股按照《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相关约定支付的第二笔现金对价3855万元。至此富邦控股累计支付本次交易涉及的现金对价部分合计7710万元,并承接银行负债6550万元(详见公司2018-048 号临时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审计机构应于交割日起60个工作日内出具期间损益报告,富邦控股将于期间损益报告出具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有关款项。2019年3月6日,在审计机构出具期间损益报告的基础上,公司收到了富邦控股按照上述协议约定应予支付的部分交易对价和相关资金利息以及资金占用费,其中包括应由富邦控股承接的6700万元银行负债。此前,富邦控股亦对公司年初以来分批到期的2982万元银行负债进行了承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收到富邦控股支付的交易对价共计23942万元(其中现金对价为7710万元,承接的银行负债16232万元),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易总对价的60.5%。至此,富邦控股支付的交易对价已超过50%。

二、本次交易实施涉及的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一)本次交易双方将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和承诺;

(二)交易双方将继续按照《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履行有关标的资产中土地房产过户登记的相关约定,富邦控股将按相关付款约定继续支付剩余交易对价,即有关土地房产变更登记至富邦铝材名下后三十日内,富邦控股将向公司支付剩余全部现金对价5,140万元。如截至2019年3月31日该等土地及房产仍未过户登记至富邦铝材,则富邦控股至迟将在2019年4月30日前向公司支付前述剩余交易价款;

(三)公司将继续履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9-007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理财受托方:民生银行南京分行

●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投资理财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一、投资理财概述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出东方”或“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18年5月22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以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适时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保障型理财产品,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时公告2018——023号)。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认购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理财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瑞赢系列理财产品。

2. 产品代码:FGAE18612C。

3.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

4. 资金投向:主要投资于存款、存单、资金拆借、存放、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票据、理财直接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等固定收益产品,基金、基金专户、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其他符合监督管理要求的债券类、权益类、其他类资产或资产组合。

5. 产品风险评级:二级,较低风险水平。

6. 预期理财收益率:4.25%-4.45%(年化)。

7. 产品期限:2019年3月7日-2019年6月6日,91天。

8. 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0,000.00元。

9.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投资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为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该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日出东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进行了严格的评估、筛选,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流程,购买的产品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2.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公司将与投资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通过适度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情况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交易对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NJ00744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8/10/30至2019/4/29	1.55%-3.55%
2	非凡资产管理瑞赢系列理财产品	民生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3/7至2019/6/6	4.25%-4.45%
3	非凡资产管理增增日上收益递增理财产品对公款	民生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9/20至2019/3/20	3.65%-4.55%
合计				12000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署的相关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3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广发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一、适用基金:

1、国寿安保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1826)

2、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2720)

3、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2721)

4、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131)

5、国寿安保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3422)

6、国寿安保消费新蓝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175)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308-003

公司网站:www.cgbchina.com.cn

(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

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

风险提示: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3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蚂蚁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本公司同时将参加蚂蚁基金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国寿安保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001826)

2、国寿安保鑫钱包货币市场基金(001931)

3、国寿安保稳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2148)

4、国寿安保健康科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005043)

5、国寿安保健康科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005044)

6、国寿安保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8002)

7、国寿安保尊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000668)

8、国寿安保尊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000669)

9、国寿安保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932)

10、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002720)

11、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002721)

12、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3131)

13、国寿安保尊裕优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004318)

14、国寿安保尊裕优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004319)

15、国寿安保消费新蓝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5175)

二、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蚂蚁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活动时间:

自2019年3月8日起,活动截止日期以蚂蚁基金官方公告为准。

(三)适用基金:

本公司通过蚂蚁基金销售的所有开放式基金。

在优惠活动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蚂蚁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参与上述优惠活动,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四)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蚂蚁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情况以蚂蚁基金公告为准。各基金的原申购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一)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

公司网址:www.gsfunds.com.cn

风险提示:

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和耕传承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耕传承”)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19年3月8日起增加和耕传承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定投起点(元)
006775	前海开源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006923	前海开源沪港深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
006924	前海开源沪港深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
006524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10
006525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10
006712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10
006713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10

从2019年3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和耕传承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投)、赎回、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和耕传承的规定为准。前海开源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前海开源沪港深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认购期中,暂不支持定投和转换业务。

二、费率优惠

从2019年3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和耕传承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投)业务(仅限前端模式),其认购、申购(含定投)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原认购、申购(含定投)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折扣费率以和耕传承活动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和耕传承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购、申购(含定投)当日起,其认购、申购(含定投)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原认购、申购(含定投)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折扣费率优惠时间、内容以和耕传承的活动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和耕传承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不低于上述表格中的每期定投最低金额。基金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业务的最低金额限制。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和耕传承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同一基金不同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址:www.hgccpb.com

2、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9-005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